

晚堂～講道概要

日期：2017年4月15日

講題：復活與盼望

講員：秦民德弟兄

經文：哥林多前書十五 14-20,31-34；
使徒行傳廿六 1,4-16

一、引言：上帝的沉默

二、內容

1. 為何要信「復活」？
 - a. 信不信復活，關乎是否得救
 - b. 基督若沒有復活的後果
2. 基督復活的明證
 - a. 改變生命、締造歷史
 - b. 爭戰不斷、神仍掌權
3. 復活生命的彰顯
 - a. 心意更新的見證
 - b. 永恒生命的盼望

三、反思實踐：作基督復活的見證人

(和合本修訂版)

哥林多前書十五 14-20,31-34

¹⁴ 基督若沒有復活，我們所傳的就是枉然，你們所信的也是枉然。¹⁵ 這樣，我們甚至被當作是為神妄作見證的，因為我們見證神是使基督復活了。如果死人真的沒有復活，神就沒有使基督復活了。¹⁶ 因為死人若不復活，基督也就沒有復活了。¹⁷ 基督若沒有復活，你們的信就是徒然，你們仍活在罪裏。¹⁸ 就是在基督裏睡了的人也滅亡了。¹⁹ 我們若靠基督只在今生有指望，就比所有的人更可憐了。

²⁰ 其實，基督已經從死人中復活，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。

.....

³¹ 弟兄們^[註]，我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裏，指著你們—我所誇的極力地說，我天天冒死。³² 從人的觀點看來，我當日在以弗所同野獸搏鬥，對我有甚麼益處呢？如果死人沒有復活，

「讓我們吃吃喝喝吧！

因為明天要死了。」

³³ 不要被欺騙了；

「濫交朋友敗壞品德。」

³⁴ 你們要醒悟為善，不再犯罪；因為有人不認識神。我說這話是要使你們羞愧。

(【註】：有古卷沒有「弟兄們」。)

使徒行傳廿六 1,4-16

¹ 亞基帕對保羅說：「准你為自己申訴。」於是保羅伸手辯護說：

.....

⁴ 「我自幼為人如何，從起初在本國的同胞中，以及在耶路撒冷，所有的猶太人都知道。⁵ 他們若肯作見證，就知道我從起初是按著我們教中最嚴緊的教門作了法利賽人。⁶ 現在我站在這裏受審，是為了對神向我們祖宗的應許存著盼望。⁷ 這應許，我們十二個支派，晝夜切切地事奉神，都指望得著。王啊，我正是因這指望被猶太人控告。⁸ 神使死人復活，你們為甚麼判斷為不可信呢？

⁹ 「從前我自己認為必須竭力反對拿撒勒人耶穌的名，¹⁰ 我在耶路撒冷也曾這樣做過；我不但從祭司長得了權柄，把許多聖徒收在監裏，而且他們被殺，我也表示贊成。¹¹ 在各會堂，我屢次用刑強迫他們說褻瀆的話，我非常厭惡他們，甚至追逼他們，直到外邦的城鎮。」

¹² 「那時，我帶著祭司長的權柄和命令往大馬士革去。¹³ 王啊！我在路上，中午的時候，看見從天上有一道光，比太陽還亮，四面照射著我和跟我同行的人。¹⁴ 我們都仆倒在地，我就聽見有聲音用希伯來話對我說：『掃羅！掃羅！你為甚麼迫害我？你用腳踢刺棒是自找苦吃的！』¹⁵ 我說：『主啊，你是誰？』主說：『我就是你所迫害的耶穌。¹⁶ 起來，站著，我向你顯現的目的是要派你作僕役，為你所看見我的事，和我將要指示你的事作見證人。』